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精晶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  
**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四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

精晶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精晶药业”、“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等有关规定，以及精晶药业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所签订《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 **（一）辅导人员**

1、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由杨晓雨、潘志源、刘跃、齐跻、陈非共五名辅导人员组成，由杨晓雨担任组长；在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未发生变更。

上述辅导人员均为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其中，杨晓雨、潘志源和刘跃是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的保荐代表人。

2、参与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律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

3、接受辅导人员：本辅导期内，接受辅导人员为精晶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代表）。

##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时间为2024年10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在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通过梳理北交所上市的最新案例并与公司充分沟通、现场进行交流、查阅相关文件资料等方式开展辅导工作。在开展辅导工作的过程中，辅导机构与辅导对象、律师及会计师之间保持了顺畅的沟通及协作关系，稳步推进了尽职调查和辅导工作进程，如期完成了本期辅导工作任务。

##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 1、北交所上市的最新案例梳理及沟通

在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梳理了北交所最新申报、受理及上市案例，针对相关案例的行业特征、收入规模、盈利能力进行了归纳梳理，并就梳理情况与公司进行了充分沟通。

### 2、了解公司三季度经营情况及全年经营预测

在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通过现场交流、获取并查阅文件资料等方式，了解公司2024年度前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并与公司充分沟通了解其2024年全年经营预测。

### 3、与律师、会计师进行专项沟通

在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组织律师、会计师进行专项沟通，了解公司持续规范运作情况，以及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安排情况。

##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协同会计师、律师共同进行了发行人的辅导工作，包括：沟通公司持续规范运作情况，了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安排情况，对公司财务、法律业务等相关事项进行沟通并发表专业性意见等。

##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前期辅导工作中，主要发现的问题为公司盈利能力不足的问题。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均为亏损状态；2023年度，公司实现扭亏为盈，但是由于2023年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地受水灾影响，公司盈利未达预期。

在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对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乃至全年的经营情况、经营成果予以重点关注。

###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1、关注公司2024年全年盈利水平

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财务指标暂不满足北交所上市条件。2024年度，公司不断拓展新增客户，优化产品销售结构，后续辅导工作小组也将进一步跟进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与公司年审会计师充分沟通协调，对公司2024年全年的盈利水平保持持续关注。

#### 2、公司内控制度执行尚待完善

公司已按照拟上市公司要求逐步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但实际操作中仍存在提升空间。辅导工作小组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持续对辅导对象的规范运行情况进行核查，并持续就核查过程中发现的薄弱环节，督促公司完善内控执行，切实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 3、募投项目尚未明确

在之前辅导工作中，辅导对象结合未来发展规划，已确定了募集资金大体投资方

向，但由于公司暂未确定未来申报计划，故仍未明确具体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辅导工作小组也将继续与辅导对象结合公司经营现状、市场发展态势、行业政策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对募集资金投资方向进行分析讨论。

#### 4、暂未开展辅导授课相关工作

根据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第四期辅导工作开展情况，结合公司2024年的盈利水平、市场环境、拟申报进度等因素，辅导工作小组与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充分沟通，并进行综合判断，拟依照目前辅导工作开展的进度，暂不安排对辅导对象现场授课工作。

###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期间，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辅导工作小组成员计划仍由杨晓雨、潘志源、刘跃、齐跻、陈非组成。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通过尽职调查、召开中介协调会和组织访谈等方式，会同其他中介机构不断推进辅导工作，持续梳理辅导对象的业务模式、财务状况、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等信息，督促辅导对象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和内控体系，协助辅导对象尽快落实整改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

在下一辅导阶段，辅导工作小组将积极与公司年报审计会计师进行沟通，了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安排及工作进度，并派驻人员在公司现场工作，针对关键审计事项收取相关资料，开展独立核查工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精晶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杨雨晓  
杨晓雨

潘志源  
潘志源

刘跃  
刘跃

齐跻  
齐跻

陈非  
陈非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月8日

6501040341808

